

三 公示公告

- < 水保验收
- < 环保验收
- < 环评公示
- < 水保监测
- < 水保方案
- < 其它公示



龙江河水系连通与水生生态功能提升项目（方案阶段项目名称：三亚市海棠区龙江河水系连通工程）

发布时间：2026-03-26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三亚市海棠区水务林业局于2026年8月26日在三亚市主持召开龙江河水系连通与水生生态功能提升项目（方案阶段项目名称：三亚市海棠区龙江河水系连通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评估会议。评估组认为：龙江河水系连通与水生生态功能提升项目（方案阶段项目名称：三亚市海棠区龙江河水系连通工程）符合验收条件，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黎工、0898-38888126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王工、18189831223

现将本次验收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20个工作日，公众如有水土保持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可在20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或其他方式提出，谢谢。

- 建设单位：三亚市海棠区水务林业局
-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海南三同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监测单位：海南三同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建设地点：海南省/三亚市/海棠区

备注：

- 附件1：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龙江河水系连通与水生生态功能提升项目（方案阶段项目名称：三亚市海棠区龙江河水系连通工程）.pdf
- 附件2：水土保持验收报告-龙江河水系连通与水生生态功能提升项目（方案阶段项目名称：三亚市海棠区龙江河水系连通工程）-海南三同.pdf